

# 高唐县人民政府 关于高唐县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 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草案）

—2024 年 9 月 29 日在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

高唐县财政局局长 赵士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高唐县 2023 年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根据《预算法》的规定，现将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汇总县级和各镇街决算，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3.28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13.5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4%，增长 15.8%；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 19.35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2 亿元，调入资金 7.1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3.09 亿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9.85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30.8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增长 6.5%；上解上级支出 2.54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6.47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3.43

亿元。上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0.2 亿元，全部在 2023 年动用并统筹用于“三保”支出，2023 年当年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34 亿元，其中：当年超收收入 0.32 亿元全部用于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3 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6.34 亿元。

2023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9.8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11.6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5%，增长 8.7%；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收入 17.82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2 亿元，调入资金 7.1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等 3.01 亿元。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6.53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28.8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2%，增长 8%；上解上级支出 1.25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6.47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3.27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6.66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11.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8.6%，增长 49.6%，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长；上级补助收入 0.79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3.03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75 亿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4.94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24.2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9%，下降 10.3%，主要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减少；上解上级支出 0.01 亿元，调出资金及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0.65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72 亿元。

2023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6.66 亿元。其中，当年收

入 11.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8.6%，增长 49.6%，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长；上级补助收入 0.79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3.03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75 亿元。县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4.94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24.1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8%，下降 8.4%，主要是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减少；上解上级支出 0.01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 0.16 亿元，调出资金及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0.65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1.72 亿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925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8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6%，同比下降 14.1%；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11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4 万元。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923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43 万元，调出资金 880 万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2 万元。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全部为县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1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8%，比上年增长 8.1%。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5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2%，增长 8.9%。年末滚存结余 9.94 亿元。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全部为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经上级财政部门核定、人大常委会批准，2023年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69.7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31亿元，专项债务限额62.4亿元。当年共发行政府债券17.52亿元，具体包括：一是新增政府债券13.03亿元，全部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了农业、水利、市政、园区等16个项目。二是再融资债券4.49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务。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69.5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7.18亿元，专项债务余额62.39亿元，未突破政府债务限额。

上述决算数字，与年初向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有所变化，主要是因决算期间上下级结算补助变动等，部分数字有所增减（详见《高唐县2023年决算草案和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3年，全县财政部门在中共高唐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以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先导，紧密聚焦高唐“加速崛起、再塑辉煌”目标定位，紧紧围绕“创新引领，产业兴县、制造业强县”工作主线，深化落实县委“三个强化”“六个干”工作要求，扎实推进积极财政政策落实，持续深化财政改革，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坚守防控财政风险红线，全力支持经济回升向好，全年财政运行

总体平稳。

## 二、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6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49.9%，同比增长 9%。其中，税收收入 4.82 亿元，同比下降 0.9%。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33 亿元，完成预算的 54.4%，同比增长 0.2%。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6 月，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1.6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6%，同比下降 40.1%。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6.97 亿元，完成预算的 51.6%，同比下降 42%，主要是专项债券支出减少。

1-6 月，由于国有企业收益正在征缴过程中，尚未反应到收入上来，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为零。

1-6 月，全县累计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48 亿元，完成预算的 54.2%，同比增长 6.4%。累计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95 亿元，完成预算的 49.7%，同比增长 12.1%。

## 三、2024 年上半年主要工作

今年以来，全县财政部门积极研究谋划，靠前发力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强化重大战略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着力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强化财源建设，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密切关注经济运行新动向，积极应对财政“紧平衡”形势，用好综合治税机制，强化部门协作，加强收入调度及入库。上半年，全县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16 亿元，同比增长 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4.83 亿元，同比下降 0.8%；非税收入完成 2.33 亿元，同比增长 37.3%，税收比重为 67.4%。二是紧盯政府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政策动向，把工作抢在前头、干在前头，争取更多项目纳入上级支持的盘子。上半年到位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4.9 亿元，有力支持了重大项目建设。三是千方百计争资金。抢抓政策机遇，加强衔接汇报，争取上级对高唐县处于“爬坡期”“上山期”的理解与支持。上半年全县累计争取上级补助 15.67 亿元，同口径增长 3%。

（二）强化协同发力，推动经济回升向好。一是积极探索财政、金融融合发展新路径，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发展普惠金融、支持国有企业融资。截至 6 月末，全县各项存款余额为 427 亿元，较年初增加 28.4 亿元，较年初增幅 7.12%；全县普惠金融重点领域贷款余额 75 亿元，较年初增加 8.5 亿元，普惠贷款余额占比 30.1%；农发行 5 个已批复项目授信 19.44 亿元，已发放 6.24 亿元，其中今年已发放 2.3 亿元。二是持续加强政策激励，累计拨付创新创业、惠企奖补等专项资金 2056.5 万元，支持企业科技研发、设备更新，助力制造业、服务业等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三是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落实支持中小企业

发展政策。上半年，全县累计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82 份，金额 15845.26 万元，其中授予中小微企业 413 份，金额 13785.38 万元，授予中小微企业的份额占比 87%。四是创新财政支农工作机制，全面推进“鲁担惠农贷”，以更有力的举措赋能乡村振兴。上半年，高唐县农担业务 2024 年新增户数 99 户、金额 10817 万元，列全市第 2 位；在保户数 367 户、金额 27852 万元，列全市第 2 位。

（三）强化资金统筹，扎实增进民生福祉。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努力通过预算安排、精打细算、提质增效，进一步挤空间、压资金，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上半年，全县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33 亿元，同比增长 0.2%，占年初预算的 54.4%。其中：民生支出 14.8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5.6%。实施雨污管网更新改造和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项目，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宜居水平；支持教育高质量发展，进一步落实和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上半年教育支出完成 3.56 亿元，同比增长 17%；加大困难群众救助保障力度，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3.94 亿元，同比增长 5.5%；保障种粮农民收益，通过“财政补贴一卡通”发放 9 万户 82 万亩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9965 万元；上半年，全县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完成 1228 万元，同比增长 5.6%；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2943 万元，同比增长 5.7%。

（四）强化改革创新，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试点争取取得新成绩。先后获评“全省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先行县”、“山东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领域真抓实干成效明显拟督查激励县区”；“2024 年山东省财金联动支持乡村振兴示范县”；“山东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跨越发展试点县”。同时高唐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顺利获评 AA 主体信用等级。二是数字赋能促提升。充分利用预算一体化信息系统，抓好部门和单位收入与财政收入的统筹，节省财力办大事；以资产信息化为契机，统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现在存量能满足工作需要的，优先通过单位内部和部门之间调剂的方式解决。三是大力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根据省、市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和落实方案（2023-2025 年），推进高唐县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见实效。四是持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对上，紧盯中央谋划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的时间节点，抢政策、争基数；对下，探索县以下财政体制分月测算模式，调动镇街增收积极性。同时，扎实推进流程再造，进一步加快资金拨付进度；根据新升级后的一体化系统，加快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

（五）兜牢风险底线，守稳措施持续加码。一是全力维护财经纪律，过紧日子成为习惯常态。将过紧日子要求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合理保障部门履职支出，完善支出审核机制，严控会议培训等三公经费支出，坚决守牢“三保”底线。二是更加审慎考

虑项目可行性和对地方财政影响，从严控新建、保续建，严把财政投资评审关，上半年共编制工程量清单及预算 36 份，送审概算 4.9 亿元，工程造价 4.08 亿元；完成工程决算项目 36 项，送审总值 5.19 亿元，审定资金 4.86 亿元。审减率 11.3 %。三是坚持“风险防控是底线”，聚焦国企债务、政府债务等重点领域，主动作为、靶向发力，加强部门协调配合，完善监管制度，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四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推进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预算事前和事中绩效管理，推动政策评价扩围，推动绩效和预算管理深度融合，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五是优化财会监督方式方法，坚持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线上监督与线下监督、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相结合，发现问题与推动整改一体推进，提高财会监督实效。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今年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以及政策性因素等影响，财政收支平衡更趋紧张。从收入情况看，半年度的收入显著承压。从支出需求看，要全力保障政府投资项目顺利推进，兜住教育、科技、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农业水利等重点领域民生支出。此外，为保持适当的支出强度，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加快落实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力度等，都需要加大财政投入。收支矛盾持续加大，实现全年财政收支平衡需要付出更为艰巨、

更为艰苦的努力。

#### 四、2024年下半年主要工作任务

下一步，全县财政部门将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更实举措过紧日子守牢平衡底线，更大力度统筹财力保障重大项目、重大决策和重点民生，持续深化财政政策和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在服务全县经济发展中发挥更好财政职能作用。

（一）持续强化财政统筹，缓解保障压力。一是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及各项税费政策对财政收入的影响，强化收入形势研判，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征管，切实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二是紧盯宏观财政政策动向，积极向上争政策、争资金、争额度，将政策红利转化为发展动力。三是加强财政金融联动，规范、有序、最大限度争取和用好政策性金融贷款、产业基金等融资工具，吸引更多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参与我县经济建设和产业发展。四是做好专项债券项目常态化滚动储备，持续加强项目谋划、争取和储备工作，完善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五是更大力气盘活可利用资源资产资本、调整存量，全力统筹财力，增强财政可持续性。

（二）持续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政策效益。一是积极发挥财政政策资金综合效应、财税政策引导和放大作用，统筹财力落实县委县政府“创新引领，产业兴县、制造业强县建设”决策部署，支持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助力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四是大力支持重点园区和重点项目建设，在基础设施投入、土地等方面

给予资金支持，推动工业经济突破发展。五是全力推进省级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争取工作。

（三）持续增强管理措施，增进民生福祉。一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从紧从严从细安排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健全能增能减、有保有压预算分配机制。二是坚持量入为出，把“三保”支出、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项目作为重点刚性支出，将有限财力聚焦到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重大项目上来。三是加大民生领域保障力度，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好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重点民生支出，适时适度调整民生保障标准，用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推动资金快速直达基层、直达群众，推动各项民生政策落实到位。

（四）持续推进财政改革，提升服务水平。一是用好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功能，强化预算指标管理，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提高预算执行质量，确保资金使用更加规范高效安全。二是加快推进国企市场化转型。推动国有资本向重要行业和新兴领域优先布局，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快推进财信集团 AA 评级。三是全面加强债务管理。严控增量，积极稳妥化解存量，通过盘活资产、债券展期、置换等方式主动化解风险，牢牢守住风险防控底线。四是稳步推进绩效管理工作。持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向纵深迈进，将监督绩效要求贯穿到财政工作全生命周期。五是全面加强财会监督、工程评审、政采监督等，强化法治建设，织密依法

理财制度“笼子”。六是持续强化政府预决算等公开力度，主动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打造“阳光财政”。

（五）持续强化队伍建设，提升综合能力。一是牢牢把握财政工作政治属性和财政部门政治定位，把上级关于财政工作的决策部署任务化、清单化，不折不扣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二是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工作，将党纪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三是加强财政队伍政治素养、业务能力和作风建设，务求在解放思想上有新突破，在服务水平上有新提高，在工作作风上有新改进，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树立财政部门好形象，以实际行动促进财政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当前，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仍面临诸多挑战，财政平稳运行压力不断增大，财政工作任务更加艰巨。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支持下，全面落实财税体制改革重点任务，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推进开源节流、挖潜增效等措施，全面统筹调度财政资源服务保障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主要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地方财政上划完中央、省、市财政收入后地方留成部分收入，它主要是体现财政分税制体系的税收分成情况。

**2.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以国家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条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目前，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包括企业职工、机关事业单位、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包括城镇职工、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险种。

**5.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为实现宏观调控目标，保持年度间政府预算的衔接和稳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设置的储备性资金。

**6.转移支付制度：**现行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分为一般性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两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是指为均衡地区间基本财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上

级政府下达由地方按规定统筹安排使用的转移支付资金。专项转移支付是指上级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的地方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

**7.地方政府债务：**按其偿债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一般债务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发行一般债券等偿还的债务。专项债务是指通过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发行专项债券等偿还的债务。根据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等相关规定，对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即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不得超过核定的限额。

**8.地方政府债券：**按其偿债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一般债券是指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专项债券是指为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9.“三保”预算：**指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预算安排情况。

**10.预算绩效管理：**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它强化政府预算为民服务的理念，强调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要求在预算

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要求政府部门不断改进服务水平和质量，花尽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使政府行为更加务实、高效。